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锴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持股 3% 以上股东颐和银丰（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名沈学莲女士（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本次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会后，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4 日

附件：简历

沈学莲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曾任安徽颐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上海银邦置业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颐和银丰（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企业金融部总监、投委会成员。

沈学莲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沈学莲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沈学莲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